



劉小麗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Hon Lau Siu Lai Member of Legislative Council

香港
添馬
添美道 2 號
政府總部東翼 18 樓

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
陳肇始教授, JP

陳副局長：

就立法會墟市事宜小組委員會下次會議討論事項提供更多資料

早前，本人收到民間團體「撐基層墟市聯盟」（下稱「撐墟聯」）提交的一份關於《團體申辦現金交易墟市(乾貨)的流程》的文件，主要是申述民間團體在申辦墟市時所面對的困難。此後，撐墟聯與本辦事處進一步就著熟食墟市的現行申辦問題再作商討，並草擬了一份《就處理熟食墟市申請事宜提交的問題及意見》（見附件），讓當局及委員有較全面的資訊去了解現時持分者在申辦熟食墟市時遇到的困難。

另外，本人亦想再次提醒政府，3月13日為立法會秘書處同事給予 貴局提交下次會議所須文件及回應的限期，本人於3月14日致函 貴局時已作出相同提醒，惟截止目前為止暫未有消息。本人重申，作為立法會墟市事宜小組委員會主席，本人有責任提醒政府當局應盡早於會議舉行前一段充足時間向委員提交所須資料，以便會議當天各方能在資訊充分及完備進行有效的討論。

地址: 金鐘立法會道1號立法會綜合大樓1009室
Address : Rm1009, 1 Legislative Council Road, Legislative Council Complex, Admiralty, Hong Kong
電話 Tel : 5110 1164 電郵 Email : hksiulai@gmail.com



劉小麗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Hon Lau Siu Lai Member of Legislative Council

因此，本人希望閣下能敦促 貴局盡快於於星期五前向本委員會提交相關文件及回應。專此函達，順頌

台安。

劉小麗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

附件：《就處理熟食墟市申請事宜提交的問題及意見》

副本致送：

立法會墟市事宜小組委員會秘書（經辦人：陳瑞玲女士）

立法會墟市事宜小組委員會全體委員

撐基層墟市聯盟 及 劉小麗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就處理熟食墟市申請事宜提交的問題及意見

現金交易墟市（熟食）現行申請流程

1. 團體自行準備墟市計劃書，包括搜集資料、諮詢不同持分者等等
2. 游說區議員
3. 區議員將團體計劃書遞上相關區議會工作小組討論
4. 區議員邀請不同政府部門到會上就墟市計劃書提出問題及注意事項
5. 若區議會工作小組通過團體墟市計劃書，團體自行開始申請墟市程序
6. 申請程序按墟市售賣熟食烹調方法而家，一般分以下 2 類：(a) 電爐煮食 及 (b)明火煮食
(有關申請流程及困難的詳情，請參閱下文表一)

表一：熟食墟現行申請程序及困難

| | 烹調食物的方式 | | 申辦熟食墟的困難 (以通洲街熟食墟為例) | 團體建議／希望政府可改善的地方 |
|--------------|---|---------------------------------------|---|---|
| | 電爐煮食 | 明火煮食 | | |
| 甲. 所需牌照及相關要求 | 1) 臨時公眾娛樂場所牌照 (\$140) 2) 消防證書 (\$1190) (另須租用 8 支滅火筒\$2400) 3) 臨時食物製造廠牌照 (每一個熟食檔申請一個牌照，每檔牌照\$220) 4) 機電工程署完工證明書，WR1 牌 (\$1200) | 消防處表示對明火煮食持開放態度，但處方未列明有明火煮食的規格要求及相關指引 | 1) 各項牌照的申請流程及指引不清晰，增加團體申請墟市的行政成本及時間 2) 在消防設置要求方面，因消防處未有提供清晰指引及準則予申辦團體，團體難以達致要求，以取得相關牌照 | 1) 建議政府公開並詳細列明於不同政府部門管轄場地（包括康文署、地政署、路政署、食環署）舉辦熟食墟（明火／電力煮食）所需牌照及要求。 2) 建議局方向公眾公開熟食墟整個申請程序及所需牌照，並於政府內部訂立明確指引，使不同地方部門職員都能跟從指引。 3) 局方可否向公眾公開「明火煮食」熟食墟申請方法及具體要求。 |

| | | | | |
|-----------------------------|--|---|--|---|
| | | | | <p>4) 局方可否列明在街上明火煮食所需符合的消防條例的具體要求，並向已成功獲區議會支持舉辦熟食墟市的團體提引一套清晰指引。</p> <p>5) 建議食衛局主動成為「統一聯絡人」，統籌各持分者（如消防署、機電署、電力供應商）及協助處理當中的申請流程，以減少各部門與團體之間的溝通失誤。</p> |
| <p>乙. 團體遞交計劃書至區議會所涉及的程序</p> | <p>就通州街新春熟食墟市(電爐煮食)為例，團體經歷了以下程序：</p> <p>1) 團體成立關注組，由下而上規劃熟食墟，爭取一個合法及合適地方舉辦熟食墟。</p> <p>2) 由下而上規劃：由選址、諮詢居民及設計問卷，直到籌備 3 次熟食墟市試驗計劃，收集 500 份問卷</p> <p>3) 把熟食墟市試驗計劃問卷調查結果及建議書遞交上區議會，並曾經在深水埗區議會「關注貧窮問題及少數族裔小組」進行兩次匯報，及後經傳閱方式讓所有區議員能夠了解建議書內容，最終通過新春熟食墟市計劃建議。</p> | <p>團體於區議會審批時所遇的困難:</p> <p>1) 最大的困難是由遞交建議書至區議會通過落實，等候批核的時間遠比預計時間長，在「關注貧窮問題及少數族裔小組」傳閱及大會傳閱各需一個星期，接獲區議會批准後，新春熟食墟市才能開始籌備。連同團體前期的諮詢工作，花了約半年時間。2017 年 1 月 11 日，新春熟食墟市才在深水埗區議會正式通過，導致申請各項牌照的工作、公開招募檔主在熟食墟市擺賣、聯絡團體及宣傳等籌備事項才能開始進行，由於已臨近農曆新年，這令團體籌備熟食墟時因時間有限而倍感困難。</p> <p>2) 區議員在會議上討論墟市申請時，因消防處官員未有出席會</p> | <p>1) 由於區議會審批時間過長的而且確令申辦團體在召募過程及宣傳等的問題而感到吃力，因此建議區議會能夠以專門會議形式審議及表決是否接納該等墟市申請，以加快審批過程。</p> <p>2) 由於區議會通過團體建議書後，團體仍要花費大量時間與各部門就牌照申請等方面「進行多次查詢」，因此建議在區議會邀請政府部門(如消防處)參加工作小組會議時，各部門派代表出席會議，以解答區議員所關注的事項及疑問，同時部門代表亦應協助申辦團體了解部門的要求(如熟食墟的防火設備要求)，可減少雙方在行政上浪費不必要的時間。</p> | |

| | | | |
|--------------------------|---|---|---|
| | | <p>議，解釋相關要求及指引，令團體和區議員難以理解箇中要求。故此，團體對於「臨時娛樂場所牌照」上消防署所需條例並不清晰，團體便需要在收到「臨時娛樂場所牌照」的接納信後，花費不少時間以電話查詢所有要求後，繁瑣地處理後才能拿取持牌的消防證書。</p> | |
| <p>丙. 熟食墟市所需的牌照申請及流程</p> | <p>1) 向食環署申請《臨時娛樂場所牌照》 團體需要在活動舉辦 42 天前遞交牌照申請。食環署會向不同政府部門收集對建議書的意見，如有需要，團體需補充建議書的資料。</p> <p>2) 向食環署牌照部申請《臨時食物製造廠牌照》 a. 此牌照需要在活動舉辦 16 天前遞交申請。由於牌照以熟食檔攤作為單位，每個檔攤需以一份文件獨立申請，證明每一檔熟食攤檔皆有持牌的食物製造商/食肆作為該攤檔所售賣食物的來源。</p> <p>b. 另外，因食物製造廠牌照有不同種類，檔攤所販賣的食物必須是該特定持牌食物供應商所規限的能製造及販賣之食物種類。</p> <p>c. 假若不是以個人名義申請《臨時食物製造廠牌照》，申辦團體需呈交所有能證明自己為「已註冊團體」的文件（即 IR88 牌）。</p> <p>d. 呈交上述申請後，食環署就著每檔的申請開設檔案，在確定該申請符合要求後，食環署牌照部會以書面形式告知團體。</p> <p>3) 墟市當日檢查場地設置符合防火條例後，才正式發</p> | <p>申請臨時食物製造廠牌照的困難:</p> <p>(a) 申請手續繁複 首先，每一攤檔均需要遞交一口食物製造廠牌照的申請表格，在這次的申請上，即使該熟食墟中 14 檔的食物均來自同一個食物製造廠牌照，仍要口 14 口表格。除了要提供擬議擺墟區域中各檔攤的位置和所售食物外，基本上所有口寫的資料均是相同，反映這是不必要的。假若團體申辦的熟食墟口較大規模，意即要口寫過百口的申請表，浪費人力物力及資源。</p> <p>(b) 食環署職員指示不一，導致團體難以適從，需多次補交資料 團體在兩個月內合共到了 8 次牌照科處理申請手續，然而每次跟進申請的職員並一不相同（這次熟食墟前後共有 3 位職員處理我的申請），而且每位職員給申請者的資訊均不相同，令申請者相</p> | <p>1) 統一一份表格申請熟食墟： 熟食墟一般十個攤檔以上，現行程序需要每一個檔位獨立申請，表格也要重覆填寫十多次，增加不必要的行政成本。局方可否考慮簡化程序，例如統一以一份表格申請熟食墟。</p> <p>2) 設立專責聯絡人或獨立的專屬小組處理牌照申請 建議食衛局設立一個專責聯絡人或獨立的專屬小組審批及跟進每個申請，並作為橋樑以協助申請人填寫各種表格及與不同部門溝通，讓檔主及民間團體有渠道追查申請及解決疑慮。</p> <p>3) 現時舉辦熟食墟需獲持食物製造廠牌照食肆或食品工場支援方可申辦熟食墟，入場門檻</p> |

出牌照

在處理《臨時娛樂場所牌照》後，食環署以書面形式讓團體了解政府各部門的意見；同時，消防署需要團體在活動開始前遞交申請**消防證書**費用。活動當日，消防署安排職員到活動現場巡查活動的消防設施及防火安排，巡查完畢後，將會簽發一份正式的消防證書給予團體。此時，食環署把正式將《臨時娛樂場所牌照》及《臨時食物製造廠牌照》繳費通知書給團體，團體需到食環署繳交牌照費用後，才能正式獲得以上兩項牌照。

當混亂，甚至沒有人負責收集我的補交資料。

[補充說明：在第一次遞交製造廠牌照的時候，先有一位文書同事收文件，及後第二日又有另一位高級督察的同事致電部口的文件不齊全，並需要前往補交資料。]

(c) 補交文件需預約，且不便利

每次補交文件均是要跟食環署的職員預約，不然就只會「摸門釘」，食環署亦沒有職員專責跟進文件的補交及預約事宜。

(d) 持牌食物製造廠作供應商：資訊不透明

這次團體口辦熟食墟遇到良心食店提供廚房給予一班基層檔主，只是對於食環署審批一個合適的供應商有少許意見。明白食環署是發每個牌十分嚴謹，如供應商必須供應這些食物才能擔任，我也認同這樣是能口保障食物素質。但是作口一個基層檔主其實是不會口得分辨食物製造牌照那一種食物可以製作、那一種食物是不可以供應。比方我申請這間食物製造廠作供應商，但原來口不能供應以下食物，這樣是必須要透過食環署才能知道，申辦檔主不能在網上口閱持牌食物製造供應商資訊，故此成功申請臨時食物製造廠牌照變得更困難。

高，一般非牟利機構及市民都甚難申請。就此，局方會否可設立「**社區廚房**」讓合資格的市民/非牟利機構租用社區廚房作食物生產並於墟市內售賣？

| | | | | |
|--------------------------------|--|------------------------------|--|--|
| <p>丁. 熟食墟市所需的電力牌照申請及安裝電力流程</p> | <p>由於通州街新春熟食墟市是以電爐煮食，因此須申請電力牌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食環署協助聯絡機電工程署及中電，到現場了解舉辦熟食墟附近需有沒有足夠電力提供。 2) 聯絡電力承辦商向中電呈交電路圖，待中電回覆及接納電路圖後才可以到現場開始工程 (整個工程需\$13000 才能勉強供應 6 個電磁爐，如需更穩定地供應 10 個或以上的電磁爐，需花費約\$30000-\$40000) 3) 電力承辦商把電路圖交上中電後，團體需把電路圖資料電郵給食環署，由食環署把資料傳給機電工程署。 4) 完成工程後，電力承辦商聯絡中電到現場檢查工程。中電檢查確認正確安裝後，會替現場安裝中電下的電錶。 5) 順利安裝電錶後，電力承辦商會安裝插蘇，並聯絡團體到場試電。 6) 活動當天機電工程署到場檢查電磁爐及電力供應系統。 7) 由於有些地方未能拿取電力供 | <p>至現時為止，暫未有明火煮食熟食墟的相關經驗</p> | <p>申辦電力困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食環署答應借通州街玉器市場電力的時候，團體曾與食環署、中電、機電工程署進行實地考察。那時候，玉器市場只給予團體一個總電箱，中電及機電工程署亦認為選址能拉取電線使用電磁爐。中電及機電工程署未能處理玉器市場拉電工程，需要團體自行找一個持牌電力承辦商處理整個工程。團體於是找尋多間電力承辦商，可是工程費用卻需過萬元 (整個工程需\$13000 才能勉強供應 6 個電磁爐，如需更穩定地供應 10 個或以上的電磁爐，需花費約\$30000-\$40000)。除此以外，機電工程署需要在電力承辦商安裝完畢後找同事檢查整個工程，亦需要申辦團體給予檢查及牌照費用 (如：WR1), 反映安裝電力裝置所花的人力物力及財力成本十分高昂。 2) 政府現時沒有公開哪些政府土地可提供電力供應，使團體可只付電費便可使用，導致申辦團體欠缺渠道查閱相關資料，並且團體需要自行聯絡電力供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政府可否公開哪些政府土地可提供電力供應，使團體可只付電費便可使用？ 2. 大部份康文署場地都設有電力供應，一般非牟利機構於場內舉辦嘉年華活動都可使用場內電力，只需按使用量付電費，熟食墟可否按同一方式借用康文署場地內的電力供應。 3. 整個電力裝置所花費的人力物力及財力成本極高，若果政府想推動熟食墟市的長期發展，可否研究可行措施以減低設置熟食墟的成本？ 4. 就推動熟食墟發展及減低民間設立熟食墟的成本來帶動本地經濟發展，建議政府可提供基金計劃如種子基金，支援定期的熟食墟發展。 5. 機電工程署可否公開統一套對於用電煮食的熟食墟的檢驗流程，以便團體知道所需時間及成本？若否，政府可否推動機電工程署設立一套公開明確的檢驗流程及準則？ 6. 濕電成本較乾電低，但由於現時墟市未有具體政策容讓不同團體申辦，政府可否展開諮詢期讓市 |
|--------------------------------|--|------------------------------|--|--|

| | | | | |
|--|---|--|------------------|---|
| | <p>應，故此需要用到發電機及乾電池發起電磁爐。可是，使用發電機及乾電池的時限較短，約 1-2 小時可能需要更換乾電池或者加電油。同時，檔主因電力技術問題導致不能營業 (所需費用：白電油\$1760、乾電池 3-4 粒，每粒電只能供應一個電磁爐，每粒約\$4000 - \$5000，合共花費約\$20000)</p> | | <p>應商安排電力事宜。</p> | <p>民就全港邊個地點可作長期讓不同團體申辦熟食墟活動提出建議，並於該地點提供硬件支援（如裝置電錶、大型垃圾筒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 建議當局可檢討現行牌照制度，簡化牌照申請程序及降低申請要求，增設一個獨有的熟食墟牌照，允許熟食墟在較簡單的牌照要求下生產食物（如推動及容許團體利用社區廚房作食物生產）。 8. 長遠而言，建議政府應容許以明火煮食取代電力（無火）煮食作為熟食墟的舉辦方式。 |
|--|---|--|------------------|---|